

遼寧師範大學

“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现实基础与形势研判	1
一、“十三五”发展取得的主要成绩.....	1
（一）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成效显著.....	1
（二）学科建设水平持续提升.....	2
（三）人才队伍建设切实加强.....	3
（四）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	4
（五）科学研究取得长足进步.....	6
（六）社会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7
（七）国际交流合作深化拓展.....	8
（八）学生工作水平逐步提高.....	9
（九）党风廉政建设全面加强.....	10
（十）内部治理体系日益健全.....	10
（十一）办学条件得到明显改善.....	11
（十二）大学文化建设扎实推进.....	12
二、存在的差距.....	12
三、面临的形势.....	13
第二部分 基本方针与目标定位	15
一、指导思想.....	15
二、办学定位.....	15
三、发展思路.....	16
四、发展目标.....	17
（一）“十四五”发展总体目标.....	17
（二）2035年远景目标.....	18

第三部分 重点任务与具体举措	18
一、夯实思想政治教育铸魂工程.....	18
二、突出教师教育特色引领地位.....	22
三、健全一流学科分层建设制度.....	25
四、打造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	27
五、创建高水平人才引育高地.....	33
六、创新高端科研成果培育机制.....	36
七、提升国际交流合作办学层次.....	39
八、推进社会服务全面提质增效.....	41
第四部分 条件保障与组织实施	44
一、加强党的领导 提供政治保障.....	44
二、优化治理体系 提高治理效能.....	45
三、推进文化建设 涵育良好风尚.....	46
四、改善办学条件 增进师生福祉.....	46
五、强化组织实施 完善监督考核.....	47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是学校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全面落实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中国教育现代化2035》等科教兴国战略，加快实现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奋斗目标进程的重要五年。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内涵式发展、特色发展，更好地服务于国家、地方经济社会发展，根据国家、辽宁省“十四五”规划、教育规划精神，结合学校实际和发展目标，特制定《辽宁师范大学“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

第一部分 现实基础与形势研判

一、“十三五”发展取得的主要成绩

“十三五”时期，学校在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的正确领导下，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持续深化教育综合改革，提高教育质量，实现内涵发展，积极服务国家“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扎实完成“十三五”规划确定的主要任务，位列“2020软科中国大学排名”第140名，创历史新高，为“十四五”时期各项事业的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一）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成效显著

学校召开第九次党代会，进一步明确学校发展方向和党建目标任务。学校坚持把政治建设摆在党建工作的首要位置，通过深入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党内教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

不断深化党的政治建设。学校落实从严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以上率下,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党建工作“六项工程”获评全省高校党建工作成果奖一等奖。学校以强化制度建设提升基层党组织规范化水平,2个党支部获评“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4个院系获评“全省党建工作标杆院系”,9个党支部获评“全省党建工作样板支部”,战斗堡垒作用进一步凸显。

学校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教育和引导广大师生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培育、践行引向深入。充分发挥新媒体平台、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研究会、“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大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实践宣讲团、思想政治教育中心的辐射作用,建立课程思政和思政课程协同育人机制,6位教师在辽宁省高校思政课教学大赛中获一等奖,4个教案获省高校思政课精品教案。学校牢固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增强对师生员工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的引领作用。学校重视民主党派、无党派、民族宗教、港澳台侨等统战工作,单独设置党委统战部,与大连市政法委联合建立宗教问题研究院。

学校党委获评“辽宁省先进基层党组织”“全省党建工作示范高校”,学校党建工作多次被“学习强国”、“共产党员网”、“人民论坛网”、《中国青年报》、辽宁电视台等媒体宣传报道。

(二) 学科建设水平持续提升

分层分类学科建设取得成效。学校被辽宁省人民政府确定为国内高水平大学重点建设高校,3个学科被确立为辽宁省一流建设学科,3个一流学科取得省级以上标志性成果145项。在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中,参评学科位次百分比较第三轮实现较大提升,2个学科进入全国同类学科前30%,3个学科进入全国同类学科前40%,7个学科进入全国同类学科

前 50%。化学学科自 2015 年一直保持 ESI 国际学科排名全球前 1%。学科影响力不断提升，在“2020 软科中国大学文科实力排名”中，学校位列全国高校第 101 位、辽宁省属高校第 3 位，“学科规模”“学科实力”两项指标均列辽宁省属高校第 2 位。

学校学位点建设取得突破。新增 4 个一级学科博士点，1 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1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1 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点。新增一级学科博士点数位列辽宁省属高校之首，教育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点的获批，实现了学校博士学位授权点零的突破，填补了辽宁省此项空白。学校优化学位点结构，主动撤销 3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7 个二级学科硕士点。截至“十三五”期末，学校共有 9 个一级学科博士点、1 个博士专业学位点，25 个一级学科硕士点，11 个硕士专业学位点。

（三）人才队伍建设切实加强

学校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不断强化正确用人导向，健全完善干部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等制度建设。坚持好干部标准，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大力发现储备年轻干部，建立年轻干部储备库，加大干部交流力度，实行党政领导交叉任职，不断优化人力资源配置，干部队伍整体素质不断提升，担当本领进一步增强。

学校实施“人才强校”战略，坚持引进、稳定、培养、提高相结合的师资队伍建设思路，成立党委教师工作部，进一步强化师德师风养成，完善人才分类管理、分类评价机制，创新高层次人才引育机制，实行分配制度改革，优化师资队伍结构。“十三五”期间，引进高层次人才 149 人，其中全职引进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2 人；入选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1 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青年学者 2 人，国家“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1 人；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 3 人；国家级各类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6 人；

全国优秀教师 1 人；辽宁省“百千万人才工程”百人层次人选 8 人、千人层次人选 14 人；辽宁省优秀专家 5 人；辽宁特聘教授 7 人；辽宁省高等学校创新人才支持计划 70 人次；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 3 人、青年拔尖人才 8 人；辽宁省“四个一批人才” 2 人；辽宁省“兴辽英才计划”教学名师 1 人，省级教学名师 8 人；选派 582 人参加各类教育进修培训，其中赴海外 62 人（研修 18 人、学术研究 26 人、合作交流 18 人）。

学校在职教职工 1860 人，其中专任教师 1189 人，占教职工总数的 63.9%，比 2015 年提高 1.1 个百分点；具有博士学位专任教师 563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47.4%，比 2015 年提高 9.8 个百分点；专任教师中外校学缘比例为 60.8%。45 岁以下中青年教师 639 人，占专任教师总数的 53.7%；其中具有博士学位 336 人，占中青年教师总数的 52.6%；具有高级职称教师 174 人，占中青年教师总数的 27.2%。学校不断加强专职思政工作队伍建设，现有专职思政课教师 53 人，师生比达到 1:356；专职辅导员 86 人，兼职辅导员 34 人，师生比达到 1:200；专职组织员 28 人，符合上级相关要求。

（四）人才培养质量稳步提高

加强本科人才培养。遵循“成果导向教育（OBE）”理念，分类构建应用型人才、拔尖创新型人才和卓越中学教师人才培养模式，明确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优化课程体系，推进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创新创业教育融合贯通。完善学分制及教学管理模式，建立健全符合校情的选课制。完成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有序推进教育部师范类专业认证和辽宁省本科专业评估工作。加强专业建设，入选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3 个、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5 个，获评省级一流本科教育示范专业 26 个；获批省级国际化课程体系改革试点专业 1 个、创新创业教育改革试点专业 3 个、向应用型转变试点专业 5 个（其中，获评示范专业 2 个）。实行专业动态调整机制，新备案本科专业 3 个、第二学士学

位专业 3 个，停招专业 6 个。加强课程建设，制定实施《辽宁师范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全面启动课程思政教学质量提升工程。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1 门，省级一流本科课程 75 门，省级优秀教材 8 部，省级虚拟仿真实验教学项目 1 项，上线“学习强国”辽宁学习平台课程 7 门，参加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跨校修读学分课程 126 门次。提升教育教学成果产出和转化能力，获批教育部产学合作育人项目 43 项，省普通高等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 48 项，获评省普通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31 项，省基础教育教学成果一等奖 2 项；获批省级新工科研究与实践项目 1 项，省级现代产业学院项目 2 项，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建设项目 2 项，省本科生校际联合培养项目 5 项、资源共享项目 1 项，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建设项目 9 项，国家级“大创计划”项目 148 项，省级“大创计划”项目 422 项。获评全国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实践先进单位、全国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特色典型经验高校、首批省级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获批辽宁省唯一的国家语言文字推广基地。本科生参加市级以上竞赛项目 176 项，获奖 3198 人次。其中，国家级奖项 721 人次。在 2019 年第十届东芝杯·中国师范大学理科师范生教学技能创新大赛中，化学化工学院 2016 级学生李静怡取得化学组第一名并获大赛一等奖。

提升研究生培养质量。加强过程化管理，完善学位论文质量评价监控体系建设。博士研究生试行预答辩制度，学位论文全部实行“双盲”外审，硕士学位论文“双盲”外审比例提升至 50%。“十三五”时期，学校获评辽宁省优秀博士学位论文（含提名）5 篇、辽宁省优秀硕士学位论文（含提名）21 篇；获批教育硕士国家示范基地 3 个、全国应用心理硕士专业型硕士研究生联合培养基地 1 个；获批省示范联合培养基地 5 个；获批辽宁省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研究生类）6 项；获批全国教育硕士研究生教育成果奖 2 项；获批辽宁

省研究生校级联合培养项目 5 项；获评辽宁省优秀研究生类教材（高等教育类）3 部。研究生教育实习顶岗实践在全国影响较大，在各项从师技能大赛中表现突出。获“枫叶优体杯”第三届辽宁省教育类研究生专业能力大赛一等奖 7 项、二等奖 9 项、三等奖 18 项。

教师教育特色彰显。学校形成了特色多元化教师成长路径，构建了以现代教育理论为基础，以现代教育技术为支撑，覆盖基础教育各学科，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高等教育紧密衔接，全方位发展的教师教育新格局。入选教育部“卓越中学教师培养计划”实施高校。学校设立教师教育中心，强化师范生教育实践，构建“理论引导—案例分析—实践体验—研究反思—内化提升”教育实践模式，组建“校内实训实验中心—校外实践基地—改革创新实验区”等协同联动的综合实践平台。学校 6 个师范专业通过教育部普通高等师范类专业二级认证。师范类专业招生数量逐年增加，师范生招生比例超过 51%。

（五）科学研究取得长足进步

学校获批科研经费总额超过 1.4 亿元，较“十二五”增长 18%。获批科研项目总计 1605 项，较“十二五”增长 21.8%，国家级项目数量增长 28.7%。自然科学领域共获批项目 382 项，其中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19 项，高于国家平均资助率。首次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高校理论物理学科发展与交流平台”项目，已得到基金委连续 4 年高额资助。首次获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国际合作研究项目 1 项。获批省部级项目立项 219 项，较“十二五”增长 81%。人文社科领域共获批项目 917 项，其中国家级项目 96 项，较“十二五”增长 146%。获批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 2 项、国家社科基金重点项目 5 项，2019 年重点项目获批数量位列省内第 1 位；获批国家艺术基金 12 项，2019 年国家艺术基金获批数位列全国高校第 12 位、全国师范类院校第 1 位；获批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7 项。获批省部级项目 564 项。获批横向科研项目 217

项，经费 1680 万元，较“十二五”项目数量增长 29.9%，经费增长 11.6%。

学校公开发表 B 类及以上高质量论文 1800 余篇，出版各类著作 340 余部。国际学术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在国际顶级期刊 *Science* 子刊及 *Nano Energy*、*Chemical Engineering Journal* 等高水平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取得新突破。

学校申请发明专利 192 项，较“十二五”增长 47%；授权各类专利 168 项，其中授权发明专利 85 项，较“十二五”增长 78%。签订四技合同 130 项，标的 1022.42 万元，较“十二五”合同数增长 83.1%，经费增长 20.8%。

学校新增省级重点实验室 2 个，大连市重点实验室 5 个，省社科联基地 3 个；获批省“兴辽英才计划”高水平创新创业团队 1 个，省高校创新团队 3 个，辽宁省高等学校创新人才 12 人次；1 人获“中国地理科学成就奖”，1 人获省“哲学社会科学奖·成就奖”；获全国教育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 2 项，辽宁省哲学社会科学成果奖（省政府奖）19 项，辽宁省科技奖 3 项。

（六）社会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学校强化社会服务工作，突出教育服务优势，牵头成立辽宁省教育事业发展联盟，引领区域基础教育事业联动；参与 18 个校企联盟，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建立了多层次、多领域、多省域的培训服务体系，充分发挥“辽宁师范大学基础教育教材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平台优势，开展教育培训 150 场，累计培训 30 余万人次，实现收入 2800 余万元；承接辽宁省学前教育辽西北精准扶贫项目，参与辽宁省“体育美育浸润行动工作计划”，对口帮扶六盘水师范学院和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助力教育扶贫。输出优质教育资源，与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合作，建立辽宁师范大学附属第二中学，高质量服务地区基础教育事业。咨政服务不断加强，聚焦国家和地方重大需求，组建校级新型智库 8 个，获批辽宁省首批省级重点新型智库 1 个、辽宁省高等学校新

型智库 1 个，咨政报告获国家、省部领导批示 19 项，较“十二五”增长 280%。大学文化的社会辐射作用显著增强，学校举办中国·大连年文化与文学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学术研讨会，实施“辽宁省语言资源保护工程”，成立辽南音乐舞蹈研究所，学校美术馆、辽海博物馆加入大连市博物馆联盟，“音乐文化周”等校园文化品牌与舞蹈《尼苏新娘》、音乐剧《太急》等文化产品助力城市文化建设。

（七）国际交流合作深化拓展

学校派出因公出访团组 99 个、158 人次。通过国家留学基金委项目、辽宁省境外高水平合作项目、校际友好交流项目等多种形式，派出赴境外交流学生 314 人次。邀请知名学者来校讲学 72 人次，年均聘请境外专家来校短期交流 10 人次（疫情期间线上交流）。邀请并接待境外交流访问团组 345 人次。首次获批国家留学基金委“促进与俄乌白国际合作培养项目”，获批“辽宁省国外教育调研访问学者项目”“辽宁省高等学校国（境）外培养项目”“中俄政府奖学金项目”“国家建设高水平大学公派研究生项目”等 10 余项合作交流项目。受辽宁省和大连市友好协会委托，举办“2018 中国（辽宁）·匈牙利友好周”之“匈牙利电影文化专场活动”，并接待匈牙利驻华大使来校访问。截至“十三五”末期，学校已与 23 个国家（地区）的 118 所院校、科研机构签订了合作交流协议，“十三五”期间签署及更新协议共 47 项。

中外合作办学质量持续提升。通过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评估，通过中外合作办学质量认证，通过美国高等教育委员会（HLC）认证，当选辽宁省教育交流协会中外合作办学分会副理事长单位，中外合作办学专业毕业生考研率提高 20 个百分点，其中，世界排名前 100 名的高校录取率超过 50%。

来华留学工作有序推进，获批辽宁省教育厅“辽宁省来华留学工作示范高校”项目。孔子学院的国际影响力不断提升，与意大利米兰国立大学共建的孔子学院成为全球 12 所试点文化孔子学院之一。

（八）学生工作水平逐步提高

本科学生工作坚持“以生为本，教育主导，严格管理，全面服务”的原则，抓住思想政治教育关键时机，创新开展毕业生主题教育 10 项活动、新生入学教育 10 项活动、“百个文明寝室”、“百个文明教室”评比活动，积极构建网络思政工作新格局，推动易班平台建设，累计开展线上活动百余项，共建指数、活跃指数位居全省前列，学校获评 2020 年全国、全省易班优秀共建高校。实施资助工作“安心”“贴心”“暖心”三项工程，实现资助工作全过程、全覆盖。完善“学校、学院、班级、寝室”四级心理育人防控体系，荣获辽宁省高校校园心理剧大赛一等奖 2 次、二等奖 1 次。不断推动辅导员队伍专业化职业化建设，开展辅导员工作单项评比，累计评出优秀博文、精品活动等近 400 篇/项，荣获辽宁省辅导员技能大赛优秀组织奖 4 次，1 名辅导员荣获“辽宁省华育辅导员年度人物”称号。

学校获评辽宁省高等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先进单位，大连市心理咨询工作先进集体，获评辽宁省征兵工作先进单位 3 次、大连市和沙河口区先进单位 2 次。学校团委获评省五四红旗团委，学校多次获评国家、省、市暑期社会实践先进单位，获批“西部计划全国优秀项目办”，获“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实践挑战赛银牌。“青年马克思主义者研究会”获评全国百佳理论社团。学校家访、资助等工作多次被国家、省、市媒体宣传报道。

学校以研究生导师、研究生辅导员、研究生会 3 支工作队伍为着力点，以学术道德和学风建设为突破口，以学术沙龙、科研讲座、文体活动、志愿服务等为载体，以完善奖励资助制度和选树优秀典型为示范引领，进一步加强研究生管理教育工作。“十三五”时期，1 人获评辽宁省华育大学生年度人物，516 人获评国家奖学金，14492 人获评学业奖学金，为 629 位博士、22232 位硕士发放研究生国家助学金，为 2243 人发放校贫困研究生助学金，共发放奖助

学金 2.07 亿元。245 人获评辽宁省优秀毕业生，24 人获评大连市三好学生，204 人获评大连市优秀毕业生。

学校招生就业工作不断加强，本科生生源质量、投档分和录取最低分均跻身省内高校前列。研究生招生选拔机制和招生计划调节机制不断完善，生源质量不断提高，2016 年学校获评首批“辽宁省研究生招生工作先进单位”。学校牵头成立辽宁省高等师范院校就业协作体，2016—2019 届本科毕业生年终就业率达 95%以上，研究生平均就业率达 94%以上，2020 年学校克服疫情影响，本科生、研究生毕业生年终就业率分别达到 91.65%和 88.49%。

（九）党风廉政建设全面加强

学校党委深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制定《中共辽宁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中共辽宁师范大学委员会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的实施意见》，推动各二级单位落实“两个责任”，推动构建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贯通联动一体落实机制，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巩固拓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锲而不舍纠正“四风”，实现对全体党员党规党纪和警示教育全覆盖；严格监督执纪问责，严肃查处违规违纪问题，党纪政务处分 8 人，组织处理 19 人；突出政治监督，强化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践行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谈话 328 人次。推进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成立辽宁省监察委员会驻辽宁师范大学监察专员办公室，与纪委合署办公，履行监察执法职能，推进纪法双施双守，实现对学校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监督全覆盖，成立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协调小组，形成监督监察和反腐败合力。落实“一岗双责”“一案双查”，严控廉政风险，积极营造风清气正、和谐稳定的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十）内部治理体系日益健全

学校以《辽宁师范大学章程》为统领，不断提升治理体

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完善“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的现代大学制度体系。修订完善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决策规则和“三重一大”事项议事细则。推进教授治学，召开学术委员会换届大会，修订《学术委员会章程》。发挥民主监督职能，坚持和完善教代会、工代会、团代会、学代会、研代会制度，坚持校院两级教代会制度，制定实施《教代会章程》《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细则》等。学校高度重视民主党派、无党派、离退休人员和校友工作，切实保障师生员工参与民主决策、民主监督权利。充分发挥法务团队作用，推进依法治校。不断提升绩效管理水平，扎实推进学校信息公开工作。

（十一）办学条件得到明显改善

学校办学收入稳步增长，收入渠道不断拓宽，实现收入累计 35.94 亿元，2020 年收入较 2015 年增长 1.99 亿元，增长 31.66%。通过银校合作获银行投入 2200 万元，获批中央支持地方高校发展专项资金 7353 万元，接受各类社会捐赠 1200 余万元，新增固定资产 6.6 亿元。学校积极推进民生改善工作。2020 年在职人员经费投入 3.97 亿元，比 2015 年增长 59.67%。加大住房补贴投入，共计投入教工住房货币补贴 1555 万余元，投入引进人才住房补贴 690 万元。加大教工体检经费投入，2020 年投入教工体检经费 100 万元，较 2015 年增长 127.27%。增设教工伙食补助，2020 年投入教工伙食补助 205 万元，较 2015 年增长 205.97%。投入资金 5000 多万元，改善后勤服务设施，升级后勤服务功能，满足师生多样化就餐需求。学校负债情况极大改善，共偿还银行贷款 2.52 亿元，偿还银行贷款利息 3743 万元，银行贷款基本清偿。

学校加大基础设施投入，改善办学条件。2016—2020 年累计投入 3.5 亿元，建设西山湖校区图书馆、思想政治教育中心，改造升级教学楼、校史馆、档案馆、主楼礼堂、老旧宿舍、教学实验室、微格教室，建设校园导视系统、安保视

频监控系统，进行公共设备购置和校园文化建设。学校加强数字校园、智慧校园建设力度，银校直连（一卡通）项目正式建成，实现校内身份、消费、服务一体化。获批“教育强国计划项目”，启动西山湖校区教学楼、学生公寓和教师教育综合实训中心建设。

（十二）大学文化建设扎实推进

学校坚持以理想信念教育为核心，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推动大学精神和“一训三风”为主要内容，紧密围绕钱学森复信、张贞慧精神等红色基因构建大学文化，形成体现教师教育鲜明特色的具有辽师独特品格的精神文化、物质文化、制度文化和行为文化。学校大力加强文化场馆建设，聚合师大70年历史记忆的校史馆成为广大校友追忆青春、感恩母校的重要载体，校史校情教育全面加强，师大优良办学传统得到更好传承弘扬。系统实施校园导视、校园微景观、文化教室、文化走廊等校园环境文化工程，充分彰显思想引领与价值塑造。学校不断加强网络文化阵地建设，开通“辽宁师范大学”学习强国号、北国号、官微、官博、抖音等网络媒体，充分发挥网络正能量宣传和社会服务的积极功能，极大丰富师生文化生活。

二、存在的差距

“十三五”时期，学校以内涵建设为着力点，以打造辽宁省“双一流”建设“国内高水平大学”重点建设高校、深入实施教育部“卓越中学教师培养计划”为抓手，积极推动各项事业改革发展，取得了长足进步，但与国家对高等教育的战略需求、国内一流师范大学建设标准和学校办学目标定位相对照，还存在着明显的差距和亟待补足的短板：

第一，高层次人才数量偏少，对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缺乏有效支撑，人才引进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人才发展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第二，对标“双一流”建设，打造国内一流学科和高水平学科的破局能力不强，学科质量内涵提升的后劲和交叉融合发展的活力有待激发；

第三，教育教学信息化水平不高，“新文科”建设思路举措谋划不足，教师教育优势彰显不到位，引领学校特色发展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

第四，科研自主创新、承担重大科技项目及有影响力的成果转化能力不足，科研服务区域战略规划和前沿科技领域的水平及经济效益产出需要进一步提升；

第五，获取高级别（国家、部级）科研和教学成果奖项能力偏弱，对学校办学实力提升拉动作用欠缺，高端成果培育机制有待健全；

第六，校内治理体系和治理结构优化不足，二级学院自主破解发展难题的能力较弱，校院两级管理体制机制需要进一步健全；

第七，人财物的资源整合协调不深入，效能导向不突出，绩效评价的杠杆和激励作用需要进一步增强；

第八，国际化办学层次和国际影响力不足，挖掘潜力、深度优化整合国际办学资源、破除制约因素的能力需要进一步提升。

三、面临的形势

从国际形势看，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相互交织，知识、科技和人才成为影响国家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世界多极化、经济全球化、文化多样化、社会信息化深入发展，深刻改变了教育的理念与模式，拓展了教育的时空与资源。教育现代化、办学国际化、管理信息化、决策科学化、疫情防控常态化成为未来教育发展的必然要求。

从国家层面看，经济社会发展对科技创新和高素质专业人才的需求更加迫切。科教强国战略加快推进，突出强化国家战略科技力量，重点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优化学科

布局和研发布局，推进学科交叉融合，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支持发展高水平研究型大学，打造更多国际一流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青年科技人才后备军。因此，服务推进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提高高等教育质量，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加快培养专业紧缺人才，成为高等教育改革发展的新使命。

从区域发展看，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深入推进，“数字辽宁 智造强省”加快建设，需要地方高校充分发挥学科、专业和人才优势，找准位置，主动作为，不断提高优质教育资源的供给能力和水平，通过拓展服务能力和提升贡献力助力地方发展。

从教育领域看，国家持续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全力推进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建设；第一次明确提出了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第一次颁布了关于教育评价的纲领性文件；高等教育已全面进入普及化阶段，内部关系和利益格局面临重大调整，高水平大学参与教师教育，高校之间的争先进位以及人才、生源、资源等方面的竞争日趋激烈；国家要重点建设一批师范教育基地，加大对师范院校的支持力度，计划支持各地建设一批高水平、示范性师范大学，打造师范教育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领头雁。

从学校现状看，作为新中国诞生后首批建立的高等师范院校之一，学校教师教育积淀深厚，特色鲜明，但领航全省基础教育的作用有待进一步发挥。根据“2020软科中国大学排名”，学校在全国师范院校中位列第19，与快速发展的同类同层次院校相比，有被拉开和赶超的趋势，争先进位压力和紧迫感陡增。受高层次人才、高端科研项目、高级别教学科研成果等关键指标影响和财力资源等主要办学条件的制约，学校核心竞争力不强，学校所处的方位与应有的地位还不相称。

立足新发展阶段，我们要深入分析自身发展存在的问题

和面临的挑战，清醒认识学校所处的方位，把握高等教育发展的战略布局，抢抓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的新机遇，乘势而上，奋力而为，凝心聚力，坚定不移地走高质量内涵式发展道路。

第二部分 基本方针与目标定位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全国教育大会和《中国教育现代化 2035》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目标引领，坚持稳中求进，坚持以人为本，坚持改革创新，坚持系统观念，瞄准办学定位，夯实办学基础，催生发展动能，凝聚发展力量，深入践行“12345”工作格局，使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发展协同推进，为实现“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建设目标努力奋斗，不断前行！

二、办学定位

学校类型定位：研究应用型大学。

办学目标定位：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

办学层次定位：以全日制本科教育为根本，统筹发展硕士研究生教育、博士研究生教育和学历留学生教育。

培养目标定位：培养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相融合、实践能力强的高级专门人才。

服务面向定位：立足辽宁，辐射全国，面向世界，服务国家、辽宁省经济社会发展和教师教育人才培养的需要。

三、发展思路

推动高质量发展，提升整体实力。深入把握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是教育发展新定位的时代命题，抓住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要素，深度适应以“新师范”“新文科”“新工科”等创新发展理念和“互联网+”、大数据等教育信息化推动的教育现代化变革要求，以构建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为重心，以提升教育教学信息化水平、打造一流学科、创建高层次人才引育高地、健全高端成果培育机制为支撑，以创新发展、深化教育评价改革为动力，以建立健全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体系为保障，有力破除影响学校高质量发展的瓶颈问题和制约因素，协调质量与规模、结构、效益之间的关系，系统提高教育教学、学科建设、科研创新、国际交流、社会服务的水平，促进办学实力整体提升，实现高质量发展。

深化内涵式发展，激发内生动力。强化人才培养的顶层设计和目标定位的内涵建设，优化人才培养的规模、结构、类型、规格、层次，深度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和教师教育人才培养的需要。发挥综合性大学优势，加大推进学科专业之间交叉、渗透和融合的力度，优势互补，强化内涵提升，分层分类建设一流学科、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并注重与前沿领域、战略新兴产业的对接，着力打造特色高水平学科、品牌专业和精品课程。以培育领军人才、建设高水平创新团队和高层次师资队伍为重心，强化高端教学科研成果产出，带动教学、科研、学科三位一体内涵式发展。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充分发挥师生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激发内生动力，释放发展活力，强化内部综合治理效能，创造条件提升办学资源保障能力，进一步凝练塑造大学精神和大学文化，为推动学校内涵式可持续发展提供不竭动力。

坚持特色发展，打造核心优势。科学分析学校办学传统、区位优势和自身资源条件，正确实施特色发展战略，坚持差异发展、错位竞争、扬长避短，走出自身特色发展之路。以国家分类建设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重点建设一批师范教育基地为契机，着力推进“新师范”建设。持续强化教师教育办学优势和特色，进一步做强做大基础教育品牌，充分彰显综合性师范大学的办学特色，提升学校核心竞争力。加强“新文科”建设，积极构建“新文科”建设体系，深入促进学校人文社会科学与艺术、文理学科的融合与交叉。汇聚优势资源，集中力量建设好与学校办学定位和办学特色相匹配的学科专业群，以此为着力点，统筹推进学科特色、育人特色、科研特色、社会服务特色、文化特色竞相发展。

四、发展目标

（一）“十四五”发展总体目标

到2025年，学校教师教育优势更加彰显，办学整体实力显著增强。学科布局优化、结构合理、优势突出、特色鲜明，6~8个学科进入国内高水平学科行列，实现“A类档次”的突破；形成以教师教育为底色、教育和基础文理为优势、法管艺工为生长点，多学科协调发展的专业体系；教育教学信息化水平明显提升，育人能力显著增强，人才培养质量明显提高，国家级教学成果奖实现新突破；师资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教师综合素质、专业化水平和创新能力大幅提升；科研总体实力进一步提升，学术竞争力持续提高，国家级科研平台、国家级科研奖项实现破局；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能力不断增强，产生一批具有重大影响力的创新成果，形成更加完善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具有辽师独特品格的大学文化建设持续推进；开放办学的广度与深度持续拓宽延伸；现代大学制度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教育管理科学化、民主化、信息化水平明显提高；进一步扩大社会影响力、社会美誉度，建设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目标取得实质性进展。

（二）2035年远景目标

到2035年，学校事业发展实现历史性跨越，办学综合实力全面跃升。教师教育特色愈加浓厚凸显，成为领航省内、深度服务全国基础教育的高水平师范大学；“双一流”建设取得突破性进展，2~3个优势学科跻身于国内一流行列，一流专业和一流课程建设成果丰硕；教育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具有突出性竞争优势，得到业界和社会高度认可；科研实力大幅劲升，国家级科研项目和国字号科研基地、协同创新中心数量迅增；人才引育成果显著，高层次人才数量充足，形成结构合理、素质精良、业务精进的人才队伍；国际交流合作深入拓展，国际化办学层次和办学规模取得实质性进展；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快速提升，社会服务质效全面增强；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持续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和全方位保障坚强有力。学校知名度和美誉度显著提升，综合实力奋力跻身于全国师范院校前15名，实现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建设目标。

第三部分 重点任务与具体举措

“十四五”期间，锚定建设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目标，推进实施“思政教育铸魂、师范特色引领、学科分层建设、培养体系打造、引育高地创建、高端成果培育、国际交流深化、社会服务增效”八项重点工程，聚焦关键指标，强化改革举措，确保“十四五”重点任务落地见效。

一、夯实思想政治教育铸魂工程

（一）基本思路

牢记为党育人、为国育才使命，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构建完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一个体系”，实现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双轮驱动”，配齐建强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

专职辅导员和专职组织员“三支队伍”，实现课程、文化、网络、实践“四个支撑”，实施培育时代新人“五大计划”，建强建优马克思主义学院，贯通学科体系、教学体系、教材体系、管理体系，“五育并举”夯实思政教育铸魂工程，推进完善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体制机制，形成大思政工作格局，全面提升学校思想政治工作质量。

（二）预期目标

1. 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建设：构建完善一体化思政工作机制，形成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全面融合的思想政治工作“三全育人”新格局。

2. 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建设：通过教育部师范类专业认证；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

3. 思想政治理论课程建设：获批省级以上一流课程 1~2 门，力争进入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行列。

4. 思想政治教育基地建设：新建思想政治理论课实践教学基地 3~5 个；着力打造思想政治教育精品讲堂和高品质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基地百个。

5. 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队伍建设：引进 25 名左右青年思政课教师，使专职思政课教师队伍师生比稳定在 1:350；培养省级本科教学名师 1 人、省（市）优秀教师 1 人、省思政课中青年骨干教师 1~2 人、教学能手 3~5 人；力争获评国家级教学名师。

6. 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建设：把准学科定位方向，冲击一级学科博士点，充分发挥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引领作用。

7. 课程思政建设：成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选树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团队，开展课程思政教学项目建设。

8. 辅导员、组织员队伍建设：专兼结合、以专为主的辅导员队伍师生比稳定在 1:200；专职组织员队伍按上级相关标准配备到位。

9. 校园文化建设：建成完备的校园导视系统；完成校史馆改建工作，建成网上校史展馆；建成体系较为完备的网络文化三级传播平台；聚集体力、全要素打造秉承学校传统、蕴含学校特色、彰显学校优势、体现学校精神的校园文化。

（三）具体举措

1. 建构完善学校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构建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负责，职能部门统筹，基层单位落实，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发力，“第一课堂”与“第二课堂”紧密衔接，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五育并举”，全员全要素参与的一体化思政工作机制，为全校思想政治工作提供理论指导、路径支持、措施保障，推动形成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科学精神与人文精神全面融合的思想政治工作“三全育人”新格局。

2. 全面深化师生理想信念教育。强化理论武装，加强政治引领，健全政治理论学习制度，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贯彻《辽宁师范大学贯彻落实〈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实施纲要〉工作方案》，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持续深化“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全面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师生头脑，做深做细做实思政教育，厚植爱国情怀，培根铸魂，坚定理想信念。

3. 全力办好思想政治理论课。深化思政课改革创新，扎实推进课程建设思路创优、师资创优、教法创优、机制创优、环境创优，促进信息技术与思政课教学的深度融合，在政治引导、学理阐释和价值塑造上下功夫，提升教学实效。加强思政课教师培训，遴选名师大师参与思政课讲授，打造课程资源平台和网络集体备课平台，开展思政课教学改革专项计划，推进思政课案例库和试题库建设，评选思政课精品课、优秀教学团队，着力培养教学名师、优秀教师、骨干教师，着力打造省级以上一流课程，形成思政课程建设良好机制。

4. 协同推进各学科课程思政建设。落实《辽宁师范大学课程思政建设实施方案》，构建课程思政与思政课程同向同行的课程体系，加强对课堂的教学督导，开展以课程思政为特色的各类教学比赛，强化全体教师“大思政”理念；成立课程思政教学研究中心，根据不同专业人才培养特点和专业能力素质要求，深挖课程思政元素，将其融入课程设计、教学大纲、课堂授课、实验实训各环节，选树课程思政示范课程、教学名师和团队，将课程思政实施效果落实到教育教学评价中。

5. 扎实做好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建设。以冲击马克思主义理论一级学科博士点为牵引，全力做好思想政治教育专业认证工作，并为获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打下坚实基础，扎实推进马克思主义学院内涵式高质量发展。

6. 着力配齐建强“三支队伍”。按照政治强、业务精、纪律严、作风正的要求，抓实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师、专职辅导员和专职组织员“三支队伍”建设，切实优先保障“三支队伍”按要求的额定指标配备。加大思政课青年教师和专业人才引进力度，使思政课教师队伍稳定在65人左右；有效保持专职辅导员和专职组织员队伍的动态平衡，使辅导员队伍稳定在100人左右，按总体上师生人数不低于1:1000的比例配备专职组织员，每个学院配备1~2名，落实好岗位津贴和“双线”晋升等政策和待遇，完善激励保障机制。

7. 实施培养时代新人“五大计划”。实施德育铸魂计划，以“四史”教育为抓手，开展“三个主义”教育；以大学生“青马工程”为载体，实施思想引路工程；完善通识教育，促进学生品格、知识、能力、素质全面成长。实施智育固本计划，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建立更加多元开放的专业教育体系，加强思政课程和课程思政建设。实施体育强健计划，建立体育教学、日常体育锻炼、训练竞赛相结合的体育课程体系，推进体教融合、校社协同。实施美育浸润计划，深化美育课程改革，开设以审美和人文素养培养为核心、以创新能

力培育为重点、以优秀传统文化为主要内容的公共艺术课程，加强美育工作评价监测督导，陶冶大学生审美情操。实施劳动教育淬炼计划，将劳动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明确学时学分要求；开辟“第二课堂”，协同进行劳动教育实践锻炼。

8. 充分发挥校园文化育人功能。提升校园文化品质，浓厚师范文化氛围，以“一训三风”为引领，加强校园导视系统和网上校史展馆建设，发挥校史、校训、景观等学校大学精神和文化要素的协同教育作用，引导师生爱校荣校。发挥学校思想政治教育中心和各类报告会、座谈会、名师讲堂等的思政教育功能。加强网络思政建设，完善网络文化三级传播平台，推动易班平台优化升级和网络名师工作室建设。

9. 切实加强管理服务育人成效。坚持把思想政治教育融入学生日常管理、社会实践、志愿服务、实习实训等活动中，创办形式多样的“行走课堂”。加强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培养学生健康观念及良好习惯，塑造健康心理品质，形成终身受益的健康生活方式。建立危机事件全程监控体系，不断健全完善心理危机预防和快速反应机制。加强对退役大学生士兵的教育管理和服。完善学生学业相关申诉救济机制，加强学生合法权益保护。精准实施“安心”“贴心”“暖心”三项工程，提高学生思政工作的深度温度。积极拓展学生实习实训实践基地，打造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品牌。完善党建带团建班建机制，构建党、团、班相衔接的思想政治教育体系。强化行政、后勤等各类管理、服务岗位所承载的育人功能，优化服务流程，创新服务途径，提升管理育人、服务育人实效。

二、突出教师教育特色引领地位

（一）基本思路

主动适应教育现代化对教师队伍的新要求，遵循教育规律和教师成长发展规律，以师范类专业认证为契机，以提升

教师教育质量为核心，以加强教师教育体系建设为支撑，以教师教育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动力，持续推进教师教育综合改革。明确服务面向，以高水平、示范性师范大学建设为目标，对标“一践行三学会”，构建师德、教学能力、育人能力、发展能力养成教育体系，做强做优我校教师教育。

（二）预期目标

1. 师德养成教育体系建设：以“四有好老师”标准、“四个引路人”“四个相统一”和“四个服务”等要求，统领师范生成长发展，引导师范生以德立身、以德立学、以德施教、以德育德。

2. 教师教育一流课程建设：获批 3~5 门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

3. 师范类专业建设：生物科学、教育技术学等专业获批国家一流专业；符合认证条件的师范专业全部通过二级认证，2~4 个专业力争通过三级认证。

4. 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实验区建设：建立教师教育改革创新实验区 2~3 个。

5. 师范生教育实践体系建设：落实师范生教育实践和从师技能训练规划，提升师范生从师素养，提高就业竞争力。

6. 教师教育综合实训中心建设：制定科学可行的使用和管理方案，全力提高中心资源的使用率。

（三）具体举措

1. 全面推进师德养成教育。将师德教育贯穿师范生培养全过程。建立“思政课程+课程思政+实践教学+第二课堂”四年一贯师德养成教育体系。完善课程体系，强化对师范生“师德养成”的课程支撑。广泛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注重通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涵养师德，每学年开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或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关选修课程。通过组织开展“师德第一课”系列活动，将教书育人楷模、基础教育名师、校长请进课堂，采取组织公益支教、志愿服务等方式，着力培育师范生的职业认同感和社会责任感，着力培养有理

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

2. 持续推进师范生培养模式改革。以师范类专业认证为引领，全面构建师范生“一践行三学会”养成教育体系。深入实施“卓越教师培养计划2.0”，积极探索本硕贯通的卓越中学教师培养模式。

3. 加强教师教育课程建设。全面推动新知识、新技术和新成果进课程、进课堂。创新“互联网+教师教育”模式，推进教师教育信息化教学服务平台建设和应用，提高师范生信息素养和信息化教学能力。推动以自主、合作、探究为主要特征的教学方式变革。改革学业评价方式，由终结性评价向形成性评价转变，构建多元化评价体系。

4. 加强师范类专业建设。坚持“成果导向教育(OBE)”理念，科学设定师范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完善人才培养方案，切实提高师范类本科人才培养质量。持续做好国家级、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的申报、建设工作。

5. 建设高水平教师教育基地和改革创新试验区。进一步发挥辽宁省教育事业发展联盟的作用，积极与地方教育行政部门和中小学沟通联系，多方协同，建立和完善师范生教育实践基地。以“教育厅长突破项目”为试点，积极开展校际联合人才培养、学分互认工作。加强与教育部直属师范大学的交流合作，建立人才培养、教学科研、培训研修等方面的交流合作长效机制。探索多方协同开展教师培养培训、职前与职后相互衔接的教师教育改革创新试验区。

6. 加强师范生教育实践。对标教育部“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标准”改进教育实践体系。设立“教师教育工作论坛”“教师教育名师工作坊”；强化师范生教学基本功训练委员会功能，通过多种方式使教学基本功培养、教学技能训练常态化、多样化、实用化；支持学生参加有影响力的国家级、省级师范生教学技能比赛，扩大师生参与度；建成集技能训练平台、职业素养平台、成长与发展平台、教师教育案例中心、智慧教室、教学系统等于一体的教师教育综合实训中心，

以信息化为支撑，强化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培养。完善“双导师”制，加强教师教育类课程教师与教研员、中小学及幼儿园教师的双向互动，拓展挂职、兼职、交流等双向互动渠道、方式，牵头建立教师教育师资共同体；制定完善“双导师”选聘办法及相关工作方案。

7. 健全教师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做好师范专业认证工作，将认证要求融入常规工作中。对标三级标准，完善教师教育质量保障体系，健全并落实基于产出的培养目标、毕业要求、课程体系、评价机制，促进质量持续改进。

三、健全一流学科分层建设制度

（一）基本思路

充分把握“新师范”“新文科”“新工科”等发展大势，立足我校学科建设的现实基础和发展潜能，瞄准科技前沿和关键领域，深入推进学科专业调整。以创建国内一流学科和特色学科为目标，以辽宁省“双一流”建设学科为引领，突出教师教育办学特色，完善学科特区制度，实施学科分层次建设工程，构建分类建设、分层推进的学科管理体制，强化内涵式发展，逐步建成一批不同层次高水平、特色化、有潜力的学科（学位点），打造彰显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学科群。

（二）预期目标

1. 继续推进实施学科分层次建设工程：第一层次，打造4~6个辽宁省“一流学科”，力争冲击国家一流学科建设目标；第二层次，建设5~7个以一级学科博士点学科为支撑的国内重点学科，力争进入第一层次建设目标行列；第三层次，培育8~11个国内具有重要影响力的特色硕士点学科（包括特色专业学位点），力争进入第二层次建设目标行列。

2. 着力打造“一流学科”：努力将心理学、教育学、地理学3个“一流学科”建设成为在全国处于先进水平、省内处于领先水平、有承担国家级重大项目、培养高水平人

才能力、对辽宁教育与社会发展贡献率高、在国内有较高知名度、在国际有一定影响力的教育研究和高水平人才培养基地，力争在重大标志性成果上取得新突破。

3. 全力做好学科评估工作：力争在全国下一轮学科评估中实现“A类档次”的突破，B类档次及以上学科6~8个，C类档次学科14~16个，其他学科位次（百分位）均实现前移。

4. 切实加强学位点建设工作：力争再有1~2个学位点达到一级学科博士点水平，新增专业学位硕士点1~2个。

5. 统筹推进学校“新文科”“新工科”规划：推动教育学类学科交叉融合；加强艺术类学科建设，力争“十四五”期间在高层次人才、高水平科研成果等方面取得重要标志性成果。立足“新工科”建设任务，做好做强学科和专业建设。

6. 加强教师教育传统学科建设：贯彻“新师范”理念，重点提升中文、数学、外语三大传统学科建设水平，提高建设层次，为“一流学科”与分层次学科建设打下坚实基础。

（三）具体举措

1. 完善“一流学科特区建设”制度，强化政策措施保障。在学科目标、人才引进、博导遴选、经费管理、服务保障、绩效考核等方面，进一步完善一流学科特区制度与政策保障体系，充分发挥一流建设资金的引导与支持作用，加强经费投入与监管。

2. 推进“学科分层次建设工程”，实现分类发展、差异化发展。深入实施“一流学科”建设引领下的“学科分层次建设工程”，构建“分类建设、分层推进”的学科管理体制，分类明确各级重点学科的发展目标和发展定位，加大特色学科扶持力度，加大学科建设经费投入，努力在重大标志性成果上实现新突破。

3. 优化学科资源配置，打造“一院一科”精品。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的原则，优化资源配置，对于拥有多个学科的学院，集中优势资源推进主体学科建设，构建“一院一科”精品格局，全力做好新一轮学科评估和学位授权审核工作。

4. 统筹推进“新文科”“新工科”建设，彰显师范特色。分类推进教育学类、文学类等学科建设，推动文科专业之间深度融通、文科与理工交叉融合、现代信息技术与文科深度融合，逐步形成有特色的学科群；进一步整合学科资源，制定具有教师教育特色的艺术类学科建设发展规划，重点加强艺术类学科建设。加强教师教育传统学科建设，结合教育部师范类专业认证，提升师范类专业建设水平。推进教育大数据、人工智能应用技术研究和产品研发，以教育信息化促进教育现代化。

5. 强化学科评估导向，完善学位点动态调整机制。强化评估导向，充分依据学科评估、学位点合格评估及专项评估结果，结合学科建设规律与实际，进一步完善学位点动态调整机制，优化学位点结构。对于存在问题的学位点限期整改，并进行整改评估验收；对于不合格学位点，予以主动撤销。对于人才需求旺盛的专业和方向领域，在科学论证的基础上，鼓励学科交叉探索设置研究方向。

6. 加强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强化责任机制。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导师遴选、考核、评优、招生、退出管理机制，强化导师的指导能力与责任意识，提升导师对学科建设的贡献度。积极推进交叉学科博士生导师队伍建设。

四、打造高质量人才培养体系

（一） 基本思路

本科生培养：坚持“以本为本”，推进“四个回归”，以新一轮审核评估和专业认证为契机，以一流本科专业、课程建设为抓手，以完善制度条件保障为支撑，深化教育教学改革，着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高水平、有特色人才培养体系；建强教学、教材、学科专业、管理四大体系，全面提升本科生培养质量，全力打造一流本科教育。

研究生培养：以“立德树人、服务需求、提高质量、追求卓越”为主线，以服务辽宁经济社会建设需求为目标，优

化学科专业结构，创新招生培养模式，完善政策保障体系，提升导师队伍水平，加强研究生教育全过程管理，全面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

(二) 预期目标

1. 本科生教育

(1) 一流专业、一流课程、国家级教材建设：培育打造国家级、省级一流专业 15 个；获评国家级一流本科课程 5 门、省级本科课程建设项目 100 项；国家级规划教材编写有新突破。

(2) 教学改革：获评国家级高等教育教学成果奖 1 项、国家级基础教育教学成果奖 1 项。

(3) 教学平台建设：实践教学平台和协同教育平台满足学生需要，获批省级实验实践平台 12 个，其中 2~3 个达到国家级建设标准。

(4) 创新创业教育体系建设：获批国家或辽宁省创业孵化基地 1 个；获批国家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200 项以上，入选国家级大创年会项目 10 项以上；获批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 250 项以上；在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省级金奖项目达到 5 项以上，入围国家决赛项目 3 项以上。

(5) 培养成效：思想道德品质、学业成绩、学科专业竞赛、创新实践活动等综合素质表现优异，获全国性竞赛奖励 800 项以上。就业质量进一步提升，社会和用人单位满意度高。

2. 研究生教育

(1) 优化招生结构：适度扩大招生规模，优化学术型和专业学位型研究生招生结构，吸引高质量生源，完成国家下达的招生增长计划。

(2) 教学改革：拟立项校级研究生精品课程 20 门、教学案例 20 个；新增研究生实践基地 15 个，国家级研究生专业实践示范基地达到 6 个，省级研究生专业实践示范基地 10

个。

(3) 学术能力培养：硕士学位论文“双盲”外审比例提高到 55%，6~8 篇博士学位论文达到省级优秀博士学位论文水平。

(三) 具体举措

1. 本科生教育

(1) 深入推进实施学校本科教学改革 20 条措施。加快推进一流本科建设，推动教师教育创新发展，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2) 完善招生、培养、就业一体化机制。建构“招生—培养—就业”联动机制，优化专业结构，提高生源质量，创新人才培养模式，强化培养成效，完善与学校定位相适应的招生、就业指导服务体系，促进毕业生充分高质量就业。

(3) 优化专业结构布局。立足现实和未来发展，按照“学科—专业”一体化思路布局，以建强师范类专业集群，打造“新文科”专业集群，发展“应用型”专业集群为目标，通过“调停转增”综合施策，形成有利于支撑我校办学目标，师范类专业优势突出、“新文科”专业特色鲜明、“应用型”专业适用，与社会发展同频共振的良性专业结构生态。“十四五”期间，充分论证“调停转增”规模，构建规模适中、结构合理的教育体系，稳定全校全日制学生培养规模，合理控制生师比、本科生与研究生比例、专业学位和学术学位研究生比例。

(4) 创新本科人才培养模式。推动信息技术、智能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构建“互联网+”条件下的人才培养新模式。优化培养方案和课程设置，探索建立卓越中学教师、拔尖创新型、跨学科型、应用型、订单式人才培养新机制，坚持完善主辅修制、第二学位制，探索产教融合、校企结合的协同育人机制。打通本硕课程，选拔优秀本科生提前培养，积极探索本硕一体化模式。

(5) 打造“金专”“金课”体系。构建国家、省、校三个层级的一流本科专业建设梯队，打造一批标志性专业建设成果。发挥辽宁省校际合作本科生联合培养项目作用，加大开放办学力度，推进优质资源共享，提高专业建设水平。支持教学团队和教师对标建设五类“金课”。加强课程体系建设，更新课程教学内容，努力做好课程教材一体化设计，形成线上线下混合式“金课”有机融合。认真落实教授为本科生上课制度，完善以质量为导向的课程建设激励机制，建立科学的课程评价体系、课程管理体系。支持专业造诣高、教学经验丰富的教师编写出版高水平教材。

(6) 深化本科教学管理改革。教学管理重心下移，强化学院主体地位，增强学院办学活力。加大对高质量教改立项投入，持续培育产出国家级教学成果奖。推进模块化课程建设，积极推广小班化、混合式、翻转课堂。建优信息化、智能化教学平台，促进课内课外、线上线下有机衔接、互为补充。推进信息化实践教学，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实现优质教学资源开放共享，全面提升师生信息素养。推进教考分离，完善弹性学习管理制度，实施完全学分制，扩大学生学习自主权、选择权。围绕培养目标和毕业要求建立第二课堂学分档案。将国家和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校际交流课程纳入学分管理，推动学分互认。进一步完善本科生学业导师制度。严格毕业标准和学位授予标准，完善学业预警与退出机制。强化日常教育管理，扎实推进学风建设，营造优良学风氛围，促进学生学业发展。

(7) 加快实践教学平台建设。加强本科实践教学条件建设，优先补充本科实验仪器设备，补齐短板，提升本科实验装备水平。加强与地方、科研院所、行业、企业合作，建设一批深度合作的产学研一体化实习实训基地。推进信息技术与实践教学深度融合，提升实验室网络化、智慧化管理水平。加大优质实践教学资源共建共享，各级各类实验室、科研平台面向本科生开放。

(8) 推进创新创业教育。健全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结合专业特点，开发开设专创融合的必修课、选修课，纳入学分管理；组织学科带头人、行业企业优秀人才联合编写创新创业教育重点教材；建立和完善驻校企业家制度，引入优秀企业家担任双创导师；打造一批创新创业培训活动品牌，面向大学生开展高质量、有针对性的创新创业培训，提升大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建立“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与各级各类创新创业大赛的联动机制，鼓励各年级在校学生积极参赛。建强创新创业实践平台，充分发挥创业基地、实训基地和青创空间等校内创新创业实践平台作用，面向在校大学生免费开放，开展专业化孵化服务；结合我校学科专业特色优势，联合相关行业企业建立校外大学生双创实践教学基地，深入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加强协同育人机制建设，深入实施教育部产学合作协同育人项目，支持行业企业面向大学生发布企业需求清单，引导大学生精准创新创业；引导知名企业面向大学生发布技术创新需求，开展“揭榜挂帅”。

(9) 完善全过程教育教学质量保障体系。改进教育教学评价，深化以培养目标达成情况、培养过程质量、学生学业质量、教师队伍质量、社会评价质量为重点的“五位一体”校内外联动的教学质量监控与保障体系。建立健全校、院、系三级联动的教学质量评价与保障机制，不断完善基于内部质量保障体系核心要素的质量标准，研制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指标体系，提供有效的政策、制度和组织保证。建设教育教学质量监测信息化平台，结合教育部、省高等教育质量监测数据，坚持常态化人才培养质量跟踪监测，建立教育教学质量预警机制，健全有效的评价反馈与持续改进工作的机制。提前谋划教育部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健全各类专业认证、评估制度，探索各利益相关群体的广泛参与模式，实现高等教育质量保障的共治理，构建以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以质量意识为基础、以质量管理为保证的教学质量文化。

2. 研究生教育

(1) 深入推进实施研究生教育改革 15 条措施。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推进教育评价改革，建立健全教学机制，激发教师教书育人和学生刻苦学习的活力。

(2) 改革研究生选拔方式。完善研究生招生选拔机制，继续推进博士招生“申请—考核”制，逐步降低博士招生在职生源比例。通过加强优质生源目标考核、改革奖学金奖助办法等措施，加大力度吸引优质生源。实行研究生招生计划动态调整。

(3) 深化研究生培养机制改革。完善分层分类培养模式，逐步完善以提高创新能力为目标的学术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和以提升职业能力为导向的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模式。强化研究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加强实践基地建设，设立研究生创新实践能力培养专项经费，实施“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工程”，健全研究生实践能力培养的双导师制度。逐步建立完善与国际国内一流科研院所联合培养机制。完善研究生培养分流退出机制。

(4) 加强研究生精品示范课、专业学位实践案例库建设。开展校级研究生精品课和教学案例建设立项评选，加大研究生教学成果奖培育力度，积极参加教育部、各专业教指委、辽宁省组织的研究生教学成果奖评选，将研究生精品课、案例库建设质量作为学科与学位点建设水平、教师绩效考核和人才培养质量评价的重要评测内容。

(5) 发挥研究生导师主导作用。进一步完善研究生导师管理评价机制，加强导师培训，强化导师师德师风建设，提升育人能力；明确导师对研究生进行学科前沿引导、科研方法指导、学术规范教导和思想政治教育的责任；建立优秀研究生导师奖励机制，充分发挥优秀导师的示范引导、专业引领和辐射作用。

(6) 健全研究生质量保障体系。逐步完善校级、省级

优秀学位论文推选机制；强化研究生培养各环节管理，全面推行博士学位论文预答辩制度；完善学位论文送审流程，逐步提高学位论文外审比例；健全学术不端行为预防和处置机制，加大对作者、导师、学院的责任追究力度，完善学位论文质量的倒查机制。

五、创建高水平人才引育高地

（一）基本思路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以师德建设为引领，强化教师思想政治素质；以学科建设为载体，增强科研创新能力；以本科教育为根本，强化专业素质能力培养；以评价制度改革为契机，激发整体活力；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人才引育措施，创建高水平人才引育高地，全方位培养用好人才，着力建设一支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以担当作为为导向，突出政治标准与高素质专业化有机结合，加强干部选拔任用、培养、考核、监督体系建设，着力建设一支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探索建立教育管理人员专业技术职务评聘机制，拓宽教育管理人员职级晋升通道。

（二）预期目标

1. 人才队伍建设

（1）教师规模控制：专任教师总数达到 1250 人左右，生师比 18:1。

（2）高端人才引进：全力引进具有影响力的国家级人才工程项目 3~4 个。

（3）拔尖人才培养：新增省部级及以上人才工程项目 70 人次以上，重点扶持、培养 3~4 名青年教师入选国家级人才工程项目。

（4）后备人才储备：每年补充急需紧缺和高层次人才 50 人左右；选拔培养 20 名左右中青年学科（术）带头人，

带动一批学科专业达到国内领先水平；培养 50 名左右优秀青年骨干教师，造就一批在相关学科领域有较大影响的学科（术）带头人、中青年骨干教师。

（5）职业能力提升：选派青年教师国内攻读学位、学术交流、培训 500 人次以上；国（境）外培训、学术交流、合作研究 100 人次以上。

2. 干部队伍建设

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建设：干部素质培养、知事识人、选拔任用、从严管理、正向激励体系更加完善；选人用人制度机制进一步系统完备、科学规范、有效管用和简便易行；年轻干部队伍建设取得新进展。

（三）具体举措

1. 人才队伍建设

（1）提升思政素养，加强师德建设。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健全教师理论学习制度。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将师德师风作为教师招聘引进、职称评审、岗位聘用、导师遴选、评优奖励、聘期考核、项目申报等的首要要求和第一标准，实行师德“一票否决”制。

（2）健全发展平台，提升专业能力。统筹教师研修、教育教学指导、学术发展、学习资源服务，健全教师发展体系，鼓励支持教师进行国内外访学研修，参与国际交流合作。完善青年教师轮训、新入职教师岗前培训制度。

（3）创新评价机制，激发整体活力。完善职称评审标准，根据不同学科、不同岗位特点，分类调整和细化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资格条件；克服“五唯”倾向，完善同行专家评审机制，深入推行代表性成果评价；完善专业技术人员职务晋升、年度（聘期）考核机制，建立多层次、多类型、多主体的考核评价体系；合理设置考核评价周期，注重个体评价与团队评价相结合。

（4）切实保障待遇，稳定师资队伍。深化薪酬制度改革，不断完善绩效工资分配制度，细化绩效考核评价指标体

系，强化绩效考核杠杆作用；完善内部分配激励机制，重点向教学科研一线教师倾斜，向做出突出贡献的教师倾斜；完善人才评价激励机制，确保优劳优酬。

（5）加大人才引进力度，优化管理体系。“十四五”期间，学校将面向学科建设、专业建设需求，继续加强人才引进工作。加大经费投入力度，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培养专项经费投入；加强梯队建设，完善高层次人才引育制度；创新有利于青年教师脱颖而出的体制机制，培育青年拔尖人才；加强博士后管理制度和科研工作站建设，实施师资博士后项目计划；完善优秀博士引进实施办法，壮大后备人才队伍；优化岗位设置，实现岗位设置向教学科研一线倾斜，实行高级岗位设置比例差异化管理。

2. 干部队伍建设

（1）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完善《辽宁师范大学中层干部和二级单位领导人员选拔任用工作实施办法》等相关配套制度。坚持“20字”好干部标准，拓宽用人视野，激励担当作为，大力选拔敢于负责、勇于担当、善于作为、实绩突出的干部。

（2）强化干部教育培训。开展全校处级以上领导干部专题培训班、年轻干部培训班等不同类型、不同层次、不同岗位干部的教育培训工作。选派干部参加国家、省、市党校等各类培训机构的培训学习，组织全校管理系列和专技系列身份人员参加“辽宁省干部在线学习”，实行学时制考核管理。

（3）突出干部考评的科学性和实效性。建立健全日常考核、分类考核、近距离考核的知事识人体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正确政绩观，把区分优劣、奖优罚劣、激励担当、促进发展作为基本任务，优化考核内容和考核指标体系，完善考核方式方法，增强考核科学性。将平时考核、年度考核与实绩考核相结合。完善干部年度考核机制，结合学校年度绩效目标考核、党组织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等开展分类考评。

(4) 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和使用。更新学校年轻干部信息库，动态调整年轻干部队伍。建立健全源头培养、跟踪培养、全程培养的素质培养体系，突出政治素质，注重分类分级，加强思想淬炼、政治历练、实践锻炼、专业训练，把思想理论武装、理想信念教育、知识结构改善、能力素质提升贯穿干部成长全过程。全面提升年轻干部的政治品质、业务能力、作风素养。

(5) 严格干部监督管理。健全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处级领导干部因私出国（境）证件管理、处级领导干部在社会团体兼职等工作机制，形成科学规范、完备有效的干部监督体系。

(6) 科学合理设置管理队伍、教学辅助队伍、后勤服务队伍。通过考核、聘用、收入分配、职业发展等方面改革，使行政管理、教辅队伍、后勤保障队伍与教学科研队伍协同发展，从而全面提升学校管理水平与服务支撑能力。

六、创新高端科研成果培育机制

(一) 基本思路

聚焦科研高质量发展，加强基础研究，实施并完善“高端科研成果培育计划”。全面推进全要素创新，促进科研平台、项目、成果与特色引领相结合。深化科研评价改革，激发科技人员积极性，推动产出高质量成果。坚持教授治学，充分发挥学术委员会作用，营造有利于创新的学术氛围和风清气正的学术环境。

(二) 预期目标

1. 科研项目获批：自然科学领域力争获批国家重点、重大项目 1~3 项，国家自然科学基金 130~150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240 项以上；人文社科领域获批国家重点、重大项目 8~10 项，人文社科国家级项目力争达到 100~120 项，省部级科研项目 600 项以上。

2. 科研经费获批：力争实现科研经费新突破，达到 1.5

亿元~2.0亿元，形成纵向、横向经费齐头并进，自然科学、社会科学科研经费分布合理的全新局面。

3. 科研成果产出：（1）论文成果。自然科学领域发表B类以上高质量论文1650篇以上；人文社科领域发表CSSCI、B类以上高质量论文350篇以上。（2）著作成果。自然科学领域出版著作80~100部，人文社科领域出版著作300部以上。（3）知识产权类成果。申请专利（含各类知识产权类成果）210项以上；获专利授权180项以上。（4）智库成果。获省部级以上政府决策采纳或领导批示20~25项。

4. 高校新型智库建设：进一步加强校级新型智库建设，培育遴选2~3支智库申报获批省、市及以上级别智库，支持现有省级智库按照国家高端智库标准建设，力争智库成果获得国家级领导批示或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采纳。

5. 科研平台建设：力争国家级科研平台实现新的突破。形成重点实验室、重点研究基地多层次、多元化格局。

6. 科研人才、梯队建设：建设4~6个省级创新团队，30~40人次获批各级科研人才称号。

7. 科研奖励获批：力争获批部级奖励3~5项，省政府奖励45~50项，其中一等奖达到7~10项。

（三）具体举措

1. 强化高端科研成果培育。继续实施并完善“高端科研成果培育计划”，鼓励建立协同创新、团队合作的科研组织模式，每年遴选、培育具备潜力的科研项目、论文、奖项等面向重大、重点高端成果冲击，保持国家级科研项目、高水平学术论文平稳增长，力争实现国家级、部级科研奖项取得重大突破。

2. 优化科研平台、团队资源整体布局。推进全要素协同创新，整合各级、各类科研平台资源，发挥团队合力，明确和凝练研究方向与特色，着力建设若干个特色鲜明、有国内影响力的高水平科研平台。保留并持续支持具有潜力的平台和研究机构，有选择地对省部级研究基地、实验室、协同创

新中心实行“特区”管理制度，加强校级科研机构内部的重组和优化，鼓励文理渗透、学科交叉，促进科研公共服务平台共享，完善大型仪器设备共享体系。

3. 加强新型智库建设。鼓励智库研究进行实践创新，引导智库加强与政府、企事业单位深度合作。丰富智库成果展现形式，将政府决策采纳、领导批示、企事业单位咨询研究成果纳入智库成果体系。持续完善校内新型智库建设管理制度，创新智库运行体制机制，完善智库评价体系。打造辽宁省乃至全国知名的辽师智库品牌。提高教师教育和基础教育重大理论和实践创新的贡献度。

4. 优化科研管理和服务体系。完善科研管理制度体系，强化科研领域“放管服”，完善以质量、绩效和贡献为导向的科研评价体系，持续推进科研信息化建设，优化科研管理模式，提升科研服务能力，形成更具激励效果的科研政策导向体系，充分发挥广大教师的积极性、创造性、自觉性，为科研高质量发展提供体制机制保障。

5. 健全科研分类评价体系。努力构建以质量和实际贡献为导向的多元分类评价体系，以同行评议为主，推行代表作制度。鼓励科研人员发表高水平、有创新价值的学术论文，将科研成果写在祖国大地上；同时，不简单以论文发表、SCI相关指标来判断创新水平，通过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综合评价方式，让评价更加突出科学精神、创新质量、服务贡献。遵循科技创新规律，坚持正确的科研成果评价导向，激发科研人员积极性。

6. 构建良好科研生态。进一步拓宽国际、国内合作交流的渠道，鼓励教师举办或参与高质量、高水平的学术会议、学术论坛等。构建学术交流平台，提升学术领导力和话语权。完善校学术委员会工作机制，引导监督各学院（中心）学术分委员会在基层学术治理中发挥作用。大力弘扬新时代科学家精神，加强学术道德建设，积极营造诚实守信、追求真理、崇尚创新、鼓励探索、勇攀高峰的良好科研生态。

7. 加强青年科研人才培养工作。优化成果奖励办法，强调质量优先，突出绩效导向。在科研奖励尤其是国家级科研项目奖励中持续向青年人才倾斜，保障青年科研人才开展高水平学术研究的积极性，通过鼓励、资助青年人才参与高水平学术交流，扩大青年人才的学术视野和学术影响，提升青年人才的研究能力，为人才梯队建设保驾护航，在新老交替期高水平人才总量不足的形势下，实现科研重担平稳交接，保证国家级项目、高影响力科研成果等稳定增长。

七、提升国际交流合作办学层次

（一）基本思路

依托学校教师教育特色，形成较明晰的教育国际化发展战略，加快推进教育国际化工作体制、机制改革和创新，同国际高水平大学开展多层次、多领域、多形式富有成效的合作，主动融入“一带一路”教育行动，提高国际化办学层次和影响力，提升学校师资队伍建设、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的国际化水准，实现学校教育国际化的高质量内涵式发展。

（二）预期目标

1. 拓宽国际化人才培养项目：充分发掘和利用国（境）外优质教育资源，扩大本科生、研究生的中外合作交流项目，力争国际交流人数与专业数实现双增长；获批教育部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1 项；开拓研究生出国短期交流学习项目，扩大研究生赴海外联合培养规模。

2. 优化国际留学生招生结构：留学生规模达到每年 1700 人次，学历生规模稳中有升，本科生达到 150 人，研究生达到 120 人。

3. 增加国际化师资数量比例：创建稳定的长短聘相结合的外国专家学者储备库，力争每年引进 18 名境外高水平专家学者，开展授课、讲学、学术访问和科研合作；扩大教师赴境外研修规模，计划每年派出教师赴境外讲学 35 人次，派出 10 名优秀青年教师赴境外研修访学。

4. 扩大国际科研学术影响力：获批国际科研合作项目 12 项；举办国际学术会议 6~8 次；增设 1 所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获批相关课题 3~5 项。

5. 提高国际化合作办学水平：加大孔子学院建设力度，新建 1~2 所海外孔子学院；开展意大利研究工作，持续深化与米兰大学的交流合作；做好国际高等商学院协会（AACSB）的复核认证和美国高等教育委员会（HLC）认证专家考察工作，持续深化与美国密苏里州立大学的交流与合作。

（三）具体举措

1. 强化国际化人才培养体系。拓宽人才培养国际化渠道，引入海外优质教育资源，推进与境外高水平大学联合培养学生的互换、学分互认、学位互授联授。加大申报国际培养项目力度，组织相关学院积极申报国家留学基金委“国家建设高水平公派研究生”等项目。加强国际化课程体系建设，发挥各学院、有关部门参与国际交流合作的积极性，建设一批高质量国际化授课课程；重视双语教学和英语讲授专业课工作，增加全英语课程在教学中所占比例。

2. 健全留学生招生和管理机制。多种形式扩大留学生规模，拓展留学生教育海外合作机构，借助海外校友会等对外交流平台，通过合作办学、短期交流、汉语培训、夏令营、文化体验等形式吸引和培养来华留学生。加强入学考核体系及各项教学管理、奖学金管理制度建设，对学历生培养过程实行个性化管理；打造“留学辽师”品牌与课程，完善留学生“语言+专业”培养模式，建设符合留学生实际需求的特色“金课”，扩充学历生的专业和课程，提高留学生培养质量。

3. 引育并举建强国际化师资队伍。加大国际化人才引进力度，鼓励以学科建设、学术带头人队伍建设和实验室建设等重点领域的需求为导向，引进境外高层次创新人才，聘请国际知名专家学者来校从事教育教学和科研工作。大力提升教师国际化水平，统筹配置学校资源，拓宽教师境外进修平

台与渠道，鼓励教师利用国家留学基金委、国家汉办、辽宁地方合作等平台，赴国（境）外高水平大学和研究机构攻读学位、访学研修。

4. 加速科研学术国际化进程。推进实质性高端国际合作，面向学术前沿领域，建立或借助高端国际合作平台，支持学院、“双一流”学科、优势学科与世界一流大学、科研院所开展学术活动，共同主办国际学术会议，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科研团队。提升学术国际影响力，拓展国际学术交流渠道，鼓励学院承办高水平国际学术会议，支持学术骨干赴国（境）外参加访学、培训、合作研究和学术会议，支持教师在国外学术刊物发表高水平文章。加强国别和区域智库建设，提高国别和区域问题研究中心水平，充分发挥研究中心的智库作用，为国家和学校的发展提供信息资源。

5. 优化教育国际化发展环境。构建多元化国际合作机制，通过双边交流、多边交流等多种方式，加强与境外高水平大学合作，尤其是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建立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等合作关系。提升教育国际化管理水平，定期召开教育国际化工作会议，整合办学资源，提升共享效能；完善学院教育国际化负责人和联络人制度，建立国际化工作绩效评估机制，健全学院国际化考核指标体系并纳入学校目标责任考核机制；进一步提升孔子学院管理工作的科学化水平；做好中外合作办学评估和办学许可延期工作。强化教育国际化支撑能力，加大国际化工作投入，增加专项经费；增设国际化专项人员，强化对学院教育国际化负责人培训，拓展管理队伍国际化视野；加强外籍教师管理；加强基础设施和文化建设，调动学院、教师、学生主动参与国际化建设积极性。

八、推进社会服务全面提质增效

（一）基本思路

聚焦辽宁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战略，以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为导向，强化科技成果转化，深化产学研用合

作，提升教育服务水平，增强社会文化服务能力，提高学报刊物质量与学术影响力，促进校地、校企和校际深度融合，全方位提升学校社会服务能力、层次和水平。

（二）预期目标

1. 加大科研成果转化力度：“应转尽转”“能转尽转”，成果转化项目达到 230~240 项，其中五技合同 140~150 项；实现专利转化 1~2 项。

2. 强力推进产学研用合作：与辽宁省地级市以上人民政府（部门）和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年均 3~5 个，建立校企校地研究院 1~2 所，推动实施校企、校际合作项目。全面推动落实辽宁省“教育厅长突破项目”、与华南师范大学开展大连市与广东省粤辽教育对口合作校际合作项目、东北三省及内蒙古自治区（三省一区）普通高校开放办学合作项目、大连市校协同发展合作项目。

3. 提升教育培训服务能力：开展教育培训 300 场次以上，培训人数超过 40 万人，实现培训收入 3000 万元以上；充分发挥继续教育学院、辽宁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和附属中小学、幼儿园等在教育培训和教育服务社会方面的作用。

4. 增强社会文化服务实力：出版社深挖学校优势学术、教育资源，在图书结构特色、品种规模、品牌影响，经营效益，经营管理，人才队伍建设等方面均有较大突破，实现规模更大、产业更优、实力更强的高质量发展目标。充分发挥艺术类学科优势与人才优势，提升艺术服务社会能力。

5. 提高学刊的学术影响力：力争使《辽宁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发文质量接近核心期刊水平，复合影响因子稳定在 0.90 左右，并进入辽宁省属高校综合类学报序列影响因子学科排序前列；《辽宁师范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进入综合性科技类核心期刊，复合影响因子稳定在 0.60 左右。《教育科学》成为国内高水平一流教育学术刊物。

（三）具体举措

1. 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机制。搭建促进成果转化服务平

台，建立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的科技信息供需对接、专业化成果转化服务团队，为成果转化提供优质服务。加大服务社会成果激励力度，改进与企业横向合作项目管理方式，进一步优化横向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为教师提高技术服务和横向合作研发能力提供政策环境。鼓励开展决策与咨询服务研究，加大智库类成果奖励力度，将人才培养、教师专业化发展、实训实习实践、学生创新创业、企业服务科技创新功能有机结合。

2. 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深化校企、校地、校际间合作，主动对接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需求，推动学校与地方政府、企业和高校间的协同创新，推进与各市县政府、企业签署的合作协议项目、课题攻关，大力开展社会现实问题特别是教育宏观政策问题的对策咨询研究和高新技术产品的开发、转化、推广与应用工作。拓宽全方位合作交流覆盖面，有效利用合作资源，稳步推进校地、校企、校际合作的覆盖面，加强与具有广泛合作前景的合作伙伴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拓展社会合作和服务的领域、空间。

3. 提高服务教育发展水平。推进教育对口扶贫协作计划，积极落实学校与六盘水师范学院、六盘水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在干部挂职交流、本科生交流、研究生联合培养和教师培训等方面的帮扶工作。提升教育培训服务综合质量，积极组织申报中小学教师国家级、省级培训项目，探索疫情下的全新培训方式，将集中面授培训、线上同步培训与异步培训、线上线下混合式培训有机结合，注重培训成果输出，完善从学前教育到职业教育的教育培训产业链条。发挥继续教育学院、基础教育教材研究与教师培训中心和辽宁省高等学校师资培训中心在教育培训及教材教辅出版等方面的积极作用。提升基础教育服务水平，瞄准基础教育发展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加强与地方政府、机关部门合作，建设高水平基础教育咨询研究基地。强化校地基础教育互动、合作，面向中小学校开放图书、体育、艺术等资源。以省属重点师

范大学教师教育优势资源为依托，充分发挥附属中学在基础教育、幼儿园在学前教育中的示范引领与辐射作用，推进集团化办学模式改革，树立品牌意识、打造品牌效应、提升品牌服务质量、探索品牌输出。

4. 提升文化发展服务水平。发挥高校人文社科优势，主动对接文化强国、文化强省战略，提升精品文化的覆盖面和影响力。树立社会效益优先原则，把主题出版融入精品战略，践行“为教学科研服务，为师范教育服务，为基础教育和学前教育服务，为教师和学生服务”理念，实现社会效益最大化。打造教育图书产业链条，稳定和扩大在基础教育、学前用书等领域的市场份额。铸就特色精品出版工程，对接国家规划项目及重要奖项，做好高水平学术著作出版，打造具有特色的辽师版学术文库品牌。持续扩大“音乐文化周”、原创剧作、美术作品展等文化品牌的社会覆盖面和影响力，发挥文化辐射作用。

5. 强化特色学刊建设质量。凝练学报发展特色，明确学报定位，以学校优势学科为重点，兼顾特色学科专业；强化学报管理能力，改建规范学报编委会，完善实施匿名专家评审、“三审三校”审稿校稿、科学用稿制度；尽快采用稿件处理平台，建立收稿、审稿和发稿的快速反应机制；拓展学报传播渠道，充分利用“互联网+”平台，积极发展电子期刊，逐步实现期刊电子化融合发展，扩大学术影响力。实施优稿优酬计划和高水平专家约稿制度，进一步提升《教育科学》的国内外影响力。

第四部分 条件保障与组织实施

一、加强党的领导 提供政治保障

坚持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落实高等教育的使命责任，将贯彻落

实中央、省委各项决策部署同学校改革发展工作结合起来。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全面推进学校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中央关于加强意识形态工作的要求，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认真落实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管理权、话语权。进一步加强理论武装和思想引领，切实增强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全面构建“三全育人”“五育并举”共同发展的大思政工作格局。进一步推动干部队伍革命化、年轻化、知识化、专业化，着力建设忠诚干净担当的高素质干部队伍。进一步提升党组织战斗力，健全完善学校党委、二级单位党组织、基层党支部、党员“四位一体”的组织体系，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党委管党治党的主体责任和纪委的监督责任，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扎实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长效化，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二、优化治理体系 提高治理效能

健全以“党委领导、校长负责、教授治学、民主管理”为基本内容的现代大学制度，完善学校治理结构，探索多元参与、共建共享的协同治理机制，规范权力运行规则，推进治理能力现代化，提高治理效能，实现依法治校。推进落实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以《辽宁师范大学章程》为基本遵循，健全内部治理制度体系；完善党委统一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理顺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管理体系与组织架构，健全学术规范，营造健康学术生态；完善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团员代表大会、学生代表大会、研究生代表大会制度；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学生会等群团组织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作用；切

实保障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有效发挥建言献策、民主监督作用；健全学校内部考核体系，进一步完善学校绩效管理考核制度；健全和执行信息公开制度，完善督查督办体系。科学设定组织机构，精准定位机构职能，完善能够体现出高校管党治党、办学治校规律的决策制定制度、决策执行制度和有效监督制度，使学校各主体利益、各领域效率得以保障和提升。

三、推进文化建设 涵育良好风尚

紧紧围绕“建设教师教育特色鲜明的高水平综合性大学”的目标，以“一训三风”为核心，秉持“求善求美的人文精神，求真求实的科学精神，求新求进的创业精神”，构建以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根基，符合时代要求、富含创新精神、彰显教师教育特色、全校师生高度认同的精神文化体系。完善和加强与学校精神文化相匹配的景观、设施、阵地建设，全面提升学校物质文化的育人功能。加强学校学术研究、文化建设及校史研究等成果的出版工作。强化师德师风建设，将师德建设作为教职工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努力形成与学校办学理念相契合、富有个性、生动活泼的行为文化。重视学校形象宣传与品牌形象的推广，扩大学校在全国的知名度、美誉度。

四、改善办学条件 增进师生福祉

改善办学条件，优化办学功能。统筹发展与安全，建设更高水平的“五大校园”。推进和谐校园建设，新建西山湖校区教学楼和学生公寓、教师教育综合实训中心，筹建黄河路校区体育馆，优化资源分配，探索建立共享发展机制，提升办学要素保障水平，不断增强发展的整体性、平衡性、协调性、可持续性。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打造统一、高效、安全、可靠的数据中心，全面推进“一站式服务大厅”，构建

学校智慧校园“大平台”，加强校园AI应用发展，推进学校教育大数据应用建设，提升教学、科研、管理和服务的信息化、数字化水平。加强文献资源保障体系建设，提升图书馆服务效能。推进档案数字资源建设，搭建档案信息在线利用服务平台，提供优质便捷服务。推进绿色校园建设，打造“美化、亮化、绿化”校园工程，提升校园环境文化品位，为师生提供绿色、健康的教学和生活环境。推进平安校园建设，扎实推进学校意识形态领域安全、消防安全、实验室安全、传染病防治等工作，重点做好“大巡逻、大检查、大防控”体系建设、智慧消防和停车场建设工作。推进幸福校园建设，拓宽筹资渠道，逐步加大基础设施投入，进一步完善困难教职工关怀帮扶机制，打通服务师生“最后一公里”，积极改善教职工福利待遇、收入水平。提高校友在学校发展中的参与度、贡献率和成果的共享感。把学校的改革、建设和发展与改善民生紧密结合，让谋事创业的成果惠及师生员工。

五、强化组织实施 完善监督考核

强化对规划的宏观指导和统筹协调。各单位、各部门要围绕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提出的指导思想、预期目标和具体举措，自觉把本单位、本部门的工作置于学校发展的全局之中，各职能部门要认真制定各专项规划的具体实施方案，各学院要根据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科学制定本学院“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学校要完善考核机制和问责制度，组织开展规划执行情况的中期检查和跟踪分析工作。学校要把落实规划的情况作为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确保各项举措落到实处，取得实效。